

311 神人之約(六)摩西之約

一.破冰:(10 分鐘) 「**甜蜜的愛**」

唱“無緣無故的**愛**”時;帶領者開始傳**糖果桶**;糖果桶傳到第三人時,開始傳**空罐子**.空罐子要去追糖罐子...當唱到“**愛**”這個字時,拿到糖果桶的人可以拿一顆糖;但糖果桶和空罐子同時傳到同一人手上時,他所有的糖要沒收.唱幾遍或唱幾首都可以在!讓大家知道神愛的甜蜜;但撒旦會追趕進度影響你和神的關係唷!

二.敬拜:(15 分鐘)

抬起我的頭;天離地有多高;無緣無故的**愛**

三.話語:(45 分鐘)/出^{19:1-8},出^{20:3-17},申^{28:1-14},等

「摩西之約」又稱「西乃山之約」,在形式上與亞伯拉罕之約不大相同,但在本質上頗相似.神主動的揀選與應許都是出於祂的恩典;律法遠不如應許,因應許比律法久遠,律法也不能代替應許.應許是靠神的主權與能力去完成;律法乃是輔助神恩典之約.以神治為中心的以色列人,乃要遵守神的律法才能存在(利 18:5;申 26:26;林後 3:7-8);但律法是叫人知罪,使人認識神的公義(羅 3:20,4:15,5:13;加 3:19);將人引到基督那裏(加 3:24).

若能全面的認識摩西之約的對象、目的、內容、責任、禍福與證據,就能貫穿新舊約,掌握新約救恩的特徵,以及神立新約的應許.摩西之約主要經文:

「以色列人出埃及地以後,滿了三個月的那一天,就來到西乃的曠野.他們離了利非訂來到西乃的曠野,就在那裡的山下安營.摩西到神那裡,耶和華從山上呼喚他說,你要這樣告訴雅各家,曉諭以色列人,說,我向埃及人所行的事,你們都看見了,且看見我如鷹將你們背在翅膀上,帶來歸我.如今你們若實在聽從我的話,遵守我的約,就要在萬民中作屬我的子民,因為全地都是我的.你們要歸我作祭司的國度,為聖潔的國民.這些話你要告訴以色列人.摩西去召了民間的長老來,將耶和華所吩咐他的話,都在他們面前陳明.百姓都同聲回答說,凡耶和華所說的,我們都要遵行.摩西就將百姓的話回覆耶和華.」(出 19:1-8)

一、立約的對象

當以色列百姓出埃及,行到西乃山,神與他們立約,這也可說是與以色列國立約;摩西是代表的領袖,所以神向他說話.摩西是先知,先知也是舊約的中保,他代表神傳律法、律例、典章、訓誨、預言、警誡及神的旨意.摩西之約特別在摩西五經中後四卷(出、利、民、申)都提到,有的甚至再三重覆的提及.我們可以說整個舊約的歷史,都與摩西之約有關,因為這約是關係到以色列全民與全國的.

二、立約的目的

目的要以色列百姓及萬民知道耶和華是獨一真神,要祂的百姓愛神愛人,遵行祂的話,過聖潔的生活,作討神喜悅的子民.

「我是耶和華你的神,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.除了我以外,你不可有別的神.」(出 20:2-3)

「以色列阿,你要聽!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.你要盡心,盡性,盡力,愛耶和華你的神.」(申 6:4-5)

神將以色列百姓從埃及為奴中拯救出來,神有權柄要他們遵行立約的命令,神要他們敬拜獨一的真神;心中不可有任何假神、偶像或其他神祇.並且以神居首位,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的愛神.

「以色列阿,現在耶和華你神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,只要你敬畏耶和華你的神,遵行他的道;愛他,盡心盡性事奉他,遵守他的誡命,律例,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,為要叫你得福.看哪,天和天上的天,地和地上所有的,都屬耶和華你的神.耶和華但喜悅你的列祖,愛他們,從萬民中揀選他們的後裔就是你們,像今日一樣.所以你們要將心裡的污穢除掉.不可再硬著頸項,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他是萬神之神,萬主之主,至大的神,大有能力,大而可畏,不以貌取人,也不受賄賂.他為孤兒寡婦伸冤,又憐愛寄居的,賜給他衣食.所以你們要憐愛寄居的,因為你們在埃及地也作過寄居的.你要敬畏耶和華你的神,事奉他,專靠他,也要指著他的名起誓.他是你所讚美的,是你的神,為你作了那大而可畏的事,是你親眼所看見的.你的列祖七十人下埃及,現在耶和華你的神使你如同天上的星那樣多.」申(10:12-22)

「不可報仇,也不可埋怨你本國的子民,卻要愛人如己;我是耶和華.」(利 19:18)

愛神是神子民的本份;愛人如己,是人應有的美德.神的屬性就是愛,神也是愛的本源.我們應當以神的愛去愛人;先求神藉著聖靈將祂的愛澆灌在我們心中,我們才有愛的力量(羅 5:5).耶穌說:「你要盡心,盡性,盡意,盡力,愛主你的神.其次,就是說,要愛人如己.再沒有比這兩條誡命更大的了.」(可 12:30-31)

「只是我告訴你們這聽道的人,你們的仇敵要愛他,恨你們的要待他好.你們倒要愛仇敵,也要善待他們,並要借給人不指望償還.你們的賞賜就必大了,你們也必作至高者的兒子;因為他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惡的.」(路 6:27,35)

新舊約都提到愛仇敵,顯明新舊約的思想是一致性的,因為都是同一位神所啟示的,但如何愛仇敵?我們乃是憑信心去愛.仇敵餓了給他吃;病了給他藥;咒詛你的為他禱告;恨你的憑信心去愛他,這是反合性的真理,這樣軟弱的反成為剛強.司提反為神作見證時,人用石頭打他,他反而求天父赦免他們.主耶穌無辜的被人釘十字架,祂竟然求天父赦免他們的無知,這是何等超然的生命!

南韓金俊坤博士的父親、妻子被人殺死,自己也被打得遍體鱗傷.金家遭此橫禍,誰可忍受呢?他是信主的,靠著聖靈的能力和主的恩典,他

以愛代替恨,以德報怨,並向對方傳福音,引他信主,憑信心饒恕對方,仇人變成主內的弟兄.這是何等的善!何等的美!

三、立約的內容

(1)應許(出 19:1-8)

(a)作屬神的子民

立約所指的是人與神的關係.以色列百姓在埃及本是奴隸,地位十分卑微,沒有自主權,人身無保障.如今神照自己所喜悅的旨意揀選預定,應許他們作屬神的子民,這身份是何等超然尊貴,因是在萬民之上,以神為天父.經上說:「因為你歸耶和華你神為聖潔的民,耶和華你神從地上的萬民中揀選你,特作自己的子民。」(申 7:6)更何況全地都是屬乎神,表明神有絕對的主權,作屬神的子民,不是因以色列人守律法(世上無人能遵守全律法),乃是神的恩典,藉著信主耶穌,就領受了神兒女的權柄(約 1:12).

(b)作神祭司的國度

第二個應許是作祭司和君王,國度一定要有君王.在摩西時代,亞倫為地上的祭司,利未的後裔才能為祭司.祭司乃是代表百姓向神獻祭,求神遮蓋赦罪.所以祭司是中保的身份.此應許後來在基督裏就完全的應驗了.今天我們因信成為君尊的祭司,將來也要與主一同作王.

彼得說:「你們來到主面前,也就像活石,被建造成為靈宮,作聖潔的祭司,藉著耶穌基督奉獻神所悅納的靈祭...惟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,是有君尊的祭司,是聖潔的國度,是屬神的子民,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.你們從前算不得子民,現在卻作了神的子民·從前未曾蒙憐恤,現在卻蒙了憐恤。」(彼前 2:5,9-10)

舊約時代人,是透過祭司間接的來到神面前(來 2:17);新約時代,凡重生者,都是與基督聯合,都成了屬靈的祭司,不必再由神甫作中保,有基督那樣的聖潔來敬拜神(彼前 1:15;來 7:26,10:10),獻上自己當作活祭(羅 12:1;腓 2:17;提後 4:6);獻上讚美的祭(來 13:15);並為萬民代求(提 2:1;西 4:12).聖徒不但作祭司,還要與主一同作王。「在頭一次復活有分的,有福了,聖潔了·第二次的死在他們身上沒有權柄·他們必作神和基督的祭司,並要與基督一同作王一千年。」(啟 20:6)摩西之約的應許在基督裏必然全部應驗.

(c)作神聖潔的國民

聖潔是著重生命、道德與行為;國民則是指身份與權柄.地上的國民不必講求聖潔的生命,只注重身份.你若是美國公民,你就有權柄住在美國,因有身份才有權柄.天國的公民,要有屬靈的生命,才能有神兒女的身份;有神兒女的身份,才有權柄承受神的基業,才能進神的國,才是神的國民.以色列百姓是神的選民,重生的信徒是屬神的國民.關鍵在乎聖靈的重生(約 1:12,3:3-6).

聖潔也是神的屬性:「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,所以你們要成為聖潔,因為我是聖潔的·你們也不可在地上的爬物污穢自己.我是把你們從埃及地領出來的耶和華,要作你們的神,所以你們要聖潔,因為我是聖潔的。」(利 11:44-45)

「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,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。」(彼前 1:15)

罪既使人與神隔絕,所以人不能靠自己的良心、功德、或行律法來到神面前.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神的榮耀(羅 3:23).除了基督之外,世上沒有義人,連一個也沒有,都是不聖潔的;但如何才能成為聖潔?保羅說:「但如今他藉著基督的肉身受死,叫你們與自己和好,都成了聖潔,沒有瑕疵,無可責備,把你們引到自己面前。」(西 1:22)

信徒不但是聖潔的國民,也是聖潔的祭司,又可成為君王。「又使我們成為國民,作他父神的祭司·但願榮耀權能歸給他,直到永永遠遠.阿們。」(啟 1:6)「又叫他們成為國民,作祭司,歸於神,在地上執掌王權。」(啟 5:10)

(2)誠命

「除了我以外,你不可有別的神.不可為自己雕刻偶像,也不可作甚麼形像,彷彿上天,下地,和地底下,水中的百物·不可跪拜那些像,也不可事奉他,因為我耶和華你的神是忌邪的神,恨我的,我必追討他的罪,自父及子,直到三四代;愛我守我誠命的,我必向他們發慈愛,直到千代.不可妄稱耶和華你神的名,因為妄稱耶和華名的,耶和華必不以他為無罪.當記念安息日,守為聖日.六日要勞碌作你一切的工;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神當守的安息日.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,僕婢,牲畜,並你城裡寄居的客旅,無論何工都不可作.因為六日之內,耶和華造天,地,海,和其中的萬物,第七日便安息;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,定為聖日.當孝敬父母,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上,得以長久.不可殺人.不可姦淫.不可偷盜.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.不可貪戀人的房屋,也不可貪戀人的妻子,僕婢,牛驢,並他一切所有的。」(出 20:3-17)

十誡前四條是對神,注重信仰與神屬靈的關係;後六條是對人,注重倫理道德的原則,是律法具體精神的基礎,強調立身行道的規範.

神頒佈十誡,不僅是以色列人的大事,也是人類歷史的大事.十誡可說是律法之母;摩西是律法的鼻祖.而真正律法的賜予者是神.但人不是遵行律法稱義,而是因信稱義.亞伯拉罕因信稱義(創 15:6);新約也是因信稱義(羅 4:3,22,5:1).

「除我以外,你不可有別的神」,表明以色列人的先祖,以前有人敬拜別的假神,埃及人也敬拜別的假神,所以神說不可雕刻任何活物為敬拜的對像,包括上天、下地和地底下,並水中的百物.中國文化民俗祭拜天、地、海、日、月、星辰、山、川、草、木、河、澤、人、鬼、禽、獸等,其實凡受造之物都不可成為敬拜的對像.天下人間只有一位真神,祂是創造萬物的主宰,自有永有的耶和華神(出 3:14-15).任何人以思想或理性創造出來或設計的神都不是神;神不是人造的,人才是神造的.神乃是忌邪的(出 34:14;申 5:9,6:15,32:16,21;書 24:19),祂是無與倫比的,故也要人忠誠專一的敬拜祂.若有人態度或心思不正,恨惡神的,必被懲罰並影響其後代子孫.若愛神遵守其誠命的,必蒙祝福直到千代.

不可妄稱耶和華的名,不可不誠實妄用神的名起誓,或圖謀私利,或行惡,不可以自私或邪惡的目的而妄用神的名.神的名代表神的榮耀、威嚴、權柄、能力、所是、所有等.凡用神的名者必須誠實遵守(耶 4:2,7,8,11;瑪 3:5)

紀念安息日目的是將第七日(星期六)分別出來,專心事奉神,敬拜神.聖經規定安息日應停止的工作有:烤煮(出 16:23)、收嗎哪(出 16:26)、耕種、收割(出 34:21)、生火(出 35:3)、檢柴(民 15:32)、做生意(摩 8:5)、負重(耶 17:21).以前在埃及為奴的工作,每星期工作七天,而今有一天分別為神,放下人犯罪受咒勞碌的工作,這是何等大的恩典與福氣.

新約時代,舊約的安息和節期都是「影兒」,非實體(西:2:16-17;來 10:1);安息日的表徵已在基督裏賜給信徒(太 11:28-30),在基督裏才能享受真的安息.主耶穌是七日的第一日復活(徒 20:7;林前 16:2);所以在教會裏就在主日(七日的第一日)敬拜.我們得救是因信耶穌基督,不是守安息日;守安息日不是得救的條件.若有人仍要活在律法時代,謹守安息日,不必因守日而自誇,也不必彼此論斷.嚴格的說,到底有多少人在安息日不生火不烤煮?保羅說:「有人看這日比那日強,有人看日日都是一樣;只是各人要心裏意見堅定....我們若活著,是為主而活....」(羅 14:5,8)

從第五至第十條誠命注重倫理道德,人際的關係.孝敬父母是一條帶應許-必要蒙福-的誠命(弗 6:2);孝敬父母包括敬愛、供養與照顧(利 19:3;申 21,18;箴 4:3).

中國文化非常注重孝道,與聖經的孝道觀相當契合,主要內容分述如下:

a.尊親之孝

孟子說:「孝之至,莫大於尊親;尊親之至,莫大乎以天下養。」

曾子說:「孝有三:大孝尊親,其次不辱,其下能養。」聖經將尊親之孝提高到敬畏神。「你們敬畏耶和華的,要倚靠耶和華,他是你們的幫助,和你們的盾牌。凡敬畏耶和華的,無論大小,主必賜福給他。」(詩 115:11,13)

b.不辱之孝

孝經:「脩身慎行,恐辱先也。」

「阿意曲從,陷父母於不義,一不孝也;家貧親老,不為祿仕,二不孝也。」(十三經注疏,趙氏註)

「事親者,居上不驕,為下不亂,在世不爭。居上而驕則亡,為下而亂則刑,在世而爭則兵,三者不除,雖日用三牲之養,猶不孝也。」

人應該內外兼修,不要羞辱父母才是真孝。

聖經訓誨:「謹守律法的是智慧之子;與貪食人作伴的,卻羞辱其父。」(箴 28:7)

「虐待父親,攆出母親的,是貽羞致辱之子。」(箴 19:26)

聖經指示我們不但不要羞辱父母,還要在身子上榮耀神(林前 6:19-20)。

「所以你們或喫或喝,無論作甚麼,都要為榮耀神而行。」(林前 10:31)

c.能養之孝

孝經:「用天之道,分地之利,謹身節用,以養父母,此庶人之孝也。」

孟子說:「惰其四肢,不顧其父母之養,一不孝也;博奕好飲酒,不顧其父母之養,二不孝也;好貨財,私妻子,不顧其父母之養,四不孝也。」

孔子說:「啜菽飲水,盡承其歡,斯之謂孝。」

論語:「今之孝者是謂能養,至於犬馬,皆能養,不敬何以別乎?」

聖經非常注重奉養之道,兒孫應該善養親長(提前 5:4-5)。「人若不看顧親屬,就是背了真道,比不信的人還不好·不看顧自己家裡的人,更是如此。」(提前 5:8)

主耶穌責備法利賽人和文士,他們以宗教的奉獻為藉口,而不奉養父母(太 15:3-5)。舊約約瑟奉養父家兄弟多年(創 47:12)。除了奉養父母外,

我們還要在屬靈上供養家人,按時分糧;喻父母於道,一孝也。

d.愛心之孝

孔子說:「愛親者,不敢惡於人;敬親者,不敢慢於人。愛敬盡於事親。」

孝經:「教民相愛,莫善於孝。」

有奉養,還要真誠的愛與敬才是真孝。孟子說:「食而弗愛,豕交之也;愛而不敬,獸畜之也。」

聖經的愛,範圍更大,層次更高,本質更超然,從彼此相愛(約 13:34),到愛人如己(太 9:19),進而愛仇敵(太 5:44);從愛人提升到愛神。耶穌說:「你要盡心,盡性,盡意,盡力,愛主你的神。」(可 12:30)愛的本質從人性的愛提升到神性的愛。因為神就是愛。

e.歸全之孝

孝經:「身體髮膚,受之父母,不敢毀傷,孝之始也。」

「父母全而生之,子全而歸之,可謂孝矣;不虧其身,不辱其身,可謂全矣;故君子頃步而不敢忘孝也。」

孟子說:「事孰為大?事親為大。守孰為大?守身為大。」

中國文化的歸全之孝,只到守身,守人格;聖經則提高到靈魂的歸向上帝。人有神的形像(創 1:26-27),人有靈魂(創 2:7),人應有身體、靈魂的歸全才是完整的歸全。保羅說:「願賜平安的神,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;又願你們的靈、與魂、與身子,得蒙保守,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,完全無可指摘。」(帖前 5:23)

f.勸諫之孝

「人非聖賢,孰能無過也。」

孔子說:「父有爭子,則身不陷於不義。故當不義,則子不可以不爭於父;臣不可以不爭於君;故當不義則爭之。從父之令,又焉得孝乎!」

勸諫父母當有喜悅的臉色和溫柔的聲音。「父母有過,下氣怡色柔聲以諫,諫若不入,起敬起孝,悅則復諫。」

聖經對勸諫有清楚的教導:「智慧人的勸戒,在順從的人耳中,好像金耳環,和精金的妝飾。」(箴 25:12)

「不可嚴責老年人,只要勸他如同父親;勸少年人如同弟兄;勸老年婦女如同母親;勸少年婦女如同姐妹;總要清清潔潔的。」(提前 5:1-2)

g.感恩之孝

父母生育及孺養,恩情天高地厚,晚輩當感恩圖報。「若寡婦有兒女,或有孫子孫女,便叫他們先在自己家中學

著行孝,報答親恩;因為這在神面前是可悅納的。」(提前 5:4)

我們感激父母是天經地義的;感謝天父,更是理所當然的。「感謝神,因他有說不盡的恩賜。」(林後 9:15)

「你們要稱謝耶和華,因他本為善·他的慈愛永遠長存。」(詩 136:1)

家庭是神設立的,正常的倫理關係也是神所定規的。人不可忘記神的誡命,才能行在神的旨意中,討神喜悅。

第六條誡命(出 20:13)是保護人的生命。「不可殺人」,因為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(創 9:6);人的生命是尊貴有價值的。「不可殺人」,原意是指不可謀殺,蓄意殺人者必定要治死(民 35:31-33)。禁止殺人使社會穩定;制止強暴,國泰民安,使人民有生命的保障。在此不可謀殺,並不是指禁止殺人犯死刑;也不是禁止戰場上殺敵人,因在意義上是不同的。不可殺人,包括不可自殺。不可謀害他人之命,是彰顯神的正義;罪的工價就是死(羅 6:23),也是彰顯神的公義。犯罪之死與誤殺之死在意義上是不同的,一個是有辜,一個是無意。

第七誡「不可姦淫」(出 20:14),指任何人或丈夫或妻子,不可有任何婚外之性行為(利 20:10),這是家庭婚姻的保障。家庭是社會的基礎;婚姻是上帝所設立的,是神聖聖潔的(創 2:24,20:6,39:9;瑪 2:15-16)。人要負起倫理道德的責任。

今天全球的家庭與婚姻已亮起了紅燈,離婚率節節上升,家庭的關係已到了混亂至極的地步。尤其色情架步,各國都有;淫業商業化,合法化,只要有利可圖,任何出賣身體靈魂的醜事都以為是司空見慣。人越離開神的誡命,家庭社會問題就越大。

第八誡是財產的保障,「不可偷竊」(出 20:15),不但有消極的禁止,也有積極的保障個人身家財產的主權。信徒對神有作忠心的管家嗎?有作才幹、時間、錢財、恩賜的好管家嗎?還是偷竊了神的時間與財物(瑪 3:7-10)?

第九誡「不可作假見證陷害人」(20:16),以免使別人受到無理的傷害,及名譽的損毀。法庭的判決與見證的內容有關;假見證本身就是不誠實的罪。舊約對付這罪是以牙還牙,以命還命(申 19:16-21)。不作假見證可維持社會的穩定。聖經裡有許多作假見證的實例,如法利賽人作假見證控告耶穌。猶太人作假見證控告保羅。若有人作假見證陷害人,以致損人利己,就是違背神的心意。

第十誡,不可貪戀別人的妻子及一切的財物(20:17)。這誡命注重內心的規範,也就是思想動機要純潔;因律法是約束外在的行為,但此誡專對內心的心思意念而言。聖經說:「貪財是萬惡之根」(提後 6:10);耶穌說:「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,這人心裏已經與他犯姦淫了」(太 5:28);而且恨人就像殺人一樣。動機的罪,思想意念的罪都是無形的,都是國法無從制裁的。但上帝的辦法:一是良心,人正常的良心是能衡量人的是非。二是聖靈,人若重生,有聖靈內住,聖靈光照、感動,叫人遵守神的約。

總之十誡是「摩西之約」精華的一部份,對神的信仰,對人的倫理道德都是至寶。

以色列百姓對神頒佈聖潔公義的誡命(出 20:18-21),是存著敬畏懼怕的心,並表示樂意遵行。可惜他們最終是心有餘力不足。新約恩典時代的信徒,當靠聖靈活出這誡命之約的實際。

(3)民事(出 20:22-24:11)

所謂「民事」指日常生活與宗教活動;這民事也稱為「約書」(出 24:7)。十誡是總綱,其他誡命乃是詳細的解釋。其中包含:

a.敬拜神的條例(20:22-26)

不可鑄造金銀的偶像,要獻燔祭和平安祭以尊崇神的名。

b.照顧僕人的條例(21:1-11)

注重生活的照顧,給予贖身的機會;若願繼續為僕人要出於甘心。

c.死罪的條例(21:12-17)

有四種罪行要處死刑:蓄意殺人者;毆打父母者;拐帶或販賣人口者(申 24:7);咒罵父母者(利 20:9)。意外使人致死者,可獲寬容;誤殺者可逃往逃城(民 35:6-34;申 19:1-13)。

d.傷害身體之條例(21:18-27)

傷害他人要負責金錢及醫藥費之賠償。主人若傷害僕人致死,要負法律刑責。若傷害他人身體也要受體罰。

e.疏忽之罪的條例(21:28-36)

人若被牛(動物)傷害,牛的主人要負法律及賠償的責任。若因人的疏忽而導致動物受虧損,則侵犯的一方要負賠償責任。

f.偷竊之罪的條例(22:1-4)

凡偷竊財物或動物者,當負賠償之刑責,如以五牛賠一牛,以四羊賠一羊等。

g.財物損失的條例(22:5-6)

如牧場被侵犯,農田被火焚,侵犯者要負責任。

h.存放財物安全之條例(22:7-13)

古代沒有銀行,故有人將私人的金銀財物,或牲畜交給鄰舍保管,保管者要負安全責任,否則要負賠償之責。

i.借債之條例(22:14-15)

如牲畜借給人,以致受傷或死亡,借者要負賠償的責任。

j.引誘少女犯罪之條例(22:16-17)

引誘少女犯姦合之罪,要負責賠償;或交聘禮或雙方治死,因個案而負法律刑責。

k.拜偶像的條例(22:18-20)

有三件罪足以處死刑:第一、行邪術的女人(申 18:9-12);第二、與獸淫合者(利 18:23-24,20:16;申 27:21);此事在迦南地崇拜巴力中常發生。第三、祭祀別神者(20:3-5)。

l.眷顧窮人之條例(22:21-27)

神是有恩惠的,要以色列百姓恩待寄居的,不可苦待孤兒寡婦;收割時要留些穀子給他們(申 24:19-21)。工人在節期時要厚待他們。在安息年時,他們可獲得田中自長的穀物。貸款給本族人,不可取利息。總之這條例主要的原則是要善待窮人。

m.尊敬的條例(22:28-31)

對神、對領袖之名都不可咒詛。頭生的兒子或牲畜都當獻給神。不可吃沒有放血被野獸殺死的牲畜。內外要聖潔。

n.公正的條例(23:1-9)

在司法上要公正,不可隨眾偏袒,屈枉正直;在爭訟上不可偏護窮人。禁止賄賂;不可作假見證;不可欺壓寄居的人。

o.安息日的條例(23:10-13)

安息日可使人、地及牲畜都享受安息,人可專心敬拜神;安息年可提醒百姓神是大地之主。窮人可在安息年收取田間的麥穗,以養活自己。

p.節期的條例(23:14-19)

當守三個節期:第一、除酵節,紀念他們匆忙從埃及出來(出 12:15-20)。第二、收割節,將初熟之物獻給神,此節也被稱為七七節(出 34:22);新約稱此節為五旬節(徒 2:1,20:16;林前 16:8)。第三、收藏節,此節也被稱為住棚節(利 23:33-36;申 16:13-15,31:10);這些節期主要是令以色列人不斷想起神的恩愛和一切的供應。

q.神賜迦南地之應許(23:20-33)

神應許要剪除他們的仇敵,並賜迦南地;神也吩咐他們,要拆毀迦南人一切的偶像與柱像(出 34:13;申 7:5,12:3),並不可與當地外族人立約,以免留下禍患。

r.立約之證據(24:1-11)

神以血為立約的憑據,一半灑在神的壇上,一半灑在百姓的身上,表示神與百姓完全的聯合。耶穌分發聖餐時,也以祂代表流血的杯,稱為「立約的血」(太 26:28)。

(4)禮儀(24:12-31:18)

神既然揀選以色列人,並頒佈律法,這顯明是神治的政權。摩西在山上,神指示他敬拜的方式及各種禮儀;並如何建造會幕,因為會幕是以色列人聚會敬拜神的中心,神的榮耀在會幕中彰顯;會幕預表基督(約 1:14)。會幕也有別的名稱:(1)聖所(25:8),指它是神聖之所在;(2)帳幕

(26:7、11-14、36);指它的結構像帳幕;(3)會幕,指它的結構及建造的目的;(4)法櫃的帳幕(出 38:21,31:18,25:16,21;民 9:15),指它存放兩塊「法版」,即「石版」、或「約」在至聖所的「約櫃」內。

至於如何造會幕,用何材料,還有約櫃、陳設餅的桌子、金燈台、會幕的幔子、會幕的板、會幕內外的幔子、燔祭壇、帳幕的院子、燈臺所用點燈之油等,每樣都有其規格及條例。在此不多贅言。

其次就是祭司職份的指示,祭司的聖衣,及祭司成聖之禮;祭司工作的指示,各種禮儀,無非要令以色列人敬拜獨一的真神,謹守遵行祂的約。

四、以色列人對約的責任

神要以色列百姓聽祂的話,存記在心,謹守遵行;並且殷勤教導,仔細記錄,傳子傳孫。

「以色列阿,你要聽,要謹守遵行,使你可以在那流奶與蜜之地,得以享福,人數極其增多,正如耶和華你列祖的神所應許你的。以色列阿,你要聽,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。你要盡心,盡性,盡力,愛耶和華你的神。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,都要記在心上,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;無論你坐在家裡,行在路上,躺下,起來,都要談論。也要繫在手上為記號,戴在額上為經文。又要寫在你房屋的門框上,並你的城門上。」(申 6:3-9)

「你只要謹慎,殷勤保守你的心靈,免得忘記你親眼所看見的事,又免得你一生這事離開你的心,總要傳給你的子子孫孫。」(申 4:9)

「我們若照耶和華我們神所吩咐的一切誡命,謹守遵行,這就是我們的義了。」(申 6:25)

殷勤教導神的話包括任何地點及機會,如在家、在路上、躺下、起來都要談論;並且解釋、溫習。為著方便隨時閱讀,所以要繫在手上,戴在額上,寫在門框上,及城門上。要日夜用功,知行合一。今天的信徒如果能如此的用心,殷勤的讀經,深信靈命必大有長進。

五、守約與背約之區別

(1)守約者必蒙神賜福

根據利 26:3-13,神賜下時雨,使農作物收成豐富,吃得飽足,在地上安然居住。神賜平安,無戰爭,並且勝過仇敵,生養眾多,蒙神堅固所立的約,成為神的子民。

申 28:1-14:「你若留意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,謹守遵行他的一切誡命,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,他必使你超乎天下萬民之上。你若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,這以下的福必追隨你,臨到你身上:你在城裡必蒙福,在田間也必蒙福。你所生的,地所產的,牲畜所下的,以及牛犢,羊羔,都必蒙福。你的筐子和你的搏麵盆,都必蒙福。你出也蒙福,入也蒙福。仇敵起來攻擊你,耶和華必使他們在你面前被你殺敗;他們從一條路來攻擊你,必從七條路逃跑。在你倉房裡,並你手所辦的一切事上,耶和華所命的福必臨到你;耶和華你神,也要在所給你的地上賜福與你。你若謹守耶和華你神的誡命,遵行他的道,他必照著向你所起的誓,立你作為自己的聖民。天下萬民見你歸在耶和華的名下,就要懼怕你。你在耶和華向你列祖起誓應許賜你的地上,他必使你身所生的,牲畜所下的,地所產的,都綽綽有餘。耶和華必為你開天上的府庫,按時降雨在你的地上;在你手裡所辦的一切事上賜福與你。你必借給許多國民,卻不至向他們借貸。你若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誡命,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,謹守遵行,不偏左右,也不隨從事奉別神,耶和華就必使你作首不作尾,但居上不居下。」

例:約書亞與迦勒聽從神的話,相信神所立的約和應許,他們靠神的恩典帶領以色列百姓進入迦南地。

(2)若故意背約必受咒詛

根據利 26:14-39,神明顯地提出背約的災禍:受疾病轄制;撒種卻無收成;被敵人轄制;神因他們還不悔改對罪加七倍的刑罰。天如鐵,地如銅,白白的勞碌;地不出土產,樹木不結果子。野獸攻擊兒女牲畜,人數減少,道路荒涼,遭瘟疫,被交在敵人手中;鬧饑荒,不得吃飽,只得吃兒女的肉,被敵人所殺,城邑變為荒涼,眾聖所也變為荒涼;要被分散在列邦中,心驚膽怯,風聲鶴唳,草木皆兵;在列邦中滅亡,因犯罪在仇敵之地消滅。哦!這是何等可悲可怕!我們焉可輕易;或故意違背神的約?犯罪以致受咒詛、遭災禍、受刑罰。

「你若不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,不謹守遵行他的一切誡命律例,就是我今日吩咐你的,這以下的咒詛都必追隨你,臨到身上:你在城裏、在田間、你的筐子和搏麵盆;你身所生的、地所產的、以及牛犢羊羔,都必受咒詛。你出、你入及手中所辦的一切事上,咒詛、擾亂、責罰都臨到你,直到你被毀滅,速速的滅亡。」(申 28:15-20)神使各種疾病、風旱攻擊背約者。天地大自然也失去正常的運作;被敵人追殺;天災人禍,勞碌而不得食;妻離子散;君王被擄;拜偶像,農作物不得收成;在外邦中作尾不作首,成為俘虜,被世人譏笑。哦!這是何等可悲又可悲的咒詛,求主饒恕我們的過犯,立志跟從主,忠心遵守祂的話。「這書上所寫律法的一切話,是叫你敬畏耶和華你神可榮可畏的名。」(申 28:58)

例:以色列人離棄神,在西乃山下拜金牛犢,結果遭受極可怕的刑罰,一日之內三千人被殺(出 32:1-29)。大祭司亞倫的兩個兒子,拿答與亞比戶,不遵照神吩咐的條例獻祭,獻上凡火,結果被火燒死(利 10:1-2)。以色列人不信從神的約,背叛神,結果死在曠野,不得進應許之迦南美地(民 14:11-12,22-23)。甚至神重用的大先知摩西,只因一次發怒,違背神的吩咐,他擊打磐石兩下,在百姓面前沒有尊崇神,即受刑罰不得進迦南地(民 20:10-13)。

亞干不肯聽從神的吩咐,違背神的命令,取當滅之物,致使以色列軍隊敗在艾城人的手中。一個人犯罪竟然連累全族,亞干終於遭受咒詛,被石頭打死(書 7)。士師時代,當以色列百姓背棄神時,即常受管教。當以色列王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,神按祂的公義管教他們,最後神許可他們亡國,並分散在普天下被萬國踢來踢去。以色列人的歷史是我們前車之鑑,不能不做醒警惕!

六、神應許另立新約

以色列人不能遵行「摩西之約」,因心有餘力不足。就如子貢說:「非不悅子之道,力不足也。」人有所不能行的,因神的愛與恩典,神應許另立新約。

「耶和華你的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,給你興起一位先知像我,你們要聽從他。正如你在何烈山大會的日子,求耶和華你神一切的話說,求你不再叫我聽見耶和華我神的聲音,也不再叫我看見這大火,免得我死亡。耶和華就對我說,他們所說的是。我必在他們弟兄中間,給他們興起一位先知像你,我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,他要將我一切所吩咐的,都傳給他們。」(申 18:15-18)

神應許並預言要興起的先知究竟是誰呢?新約常提到這位要興起的先知已應驗在主耶穌身上(約 1:21,45;6:14;7:40;徒 3:22-26;7:37)。摩西有好幾方面可預表耶穌基督:(1)先知:摩西是神的代言人,傳講神的律法、律例、典章、訓誨、旨意、預言等;主耶穌乃傳揚天國的憲法,神的旨意和生命的道。(2)中保:摩西乃是以色列人與神中間的中保;主耶穌是更美之約的中保。(3)救贖者:摩西將以色列百姓從埃及為奴之家拯救出來;主耶穌將祂的百姓從罪惡裏拯救出來。(4)審判者:摩西按神的律法審判以色列百姓的過犯;主耶穌按公義的福音審判世人的罪。(5)被人棄絕:摩西來到本族中,反而被以色列百姓所棄絕;主耶穌道成肉身,來到祂的子民中,反而被自己百姓所棄絕。(6)受苦者:摩西不願住在王宮,反而與百姓一同受苦;主耶穌本是榮耀的神,卻道成肉身,甘心虛己,謙卑至死,且死在十字架上,擔當我們的罪和罪的刑罰。神應許興起一位先知像摩西,這應許已實現了。

在猶大國將亡之前,神藉著耶利米先知預言:「耶和華說,日子將到,我要與以色列家和猶大家,另立新約。不像我拉著他們祖宗的手,領他們

出埃及地的時候,與他們所立的約.我雖作他們的丈夫,他們卻背了我的約;這是耶和華說的.耶和華說,那些日子以後,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,乃是這樣;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裡面,寫在他們心上;我要作他們的神,他們要作我的子民.他們各人不再教導自己的鄰舍,和自己的弟兄,說,你該認識耶和華·因為他們從最小的,到至大的,都必認識我.我要赦免他們的罪孽,不再記念他們的罪惡;這是耶和華說的.」(耶 31:31-34)

神宣告另立新約,乃是按照祂的計劃與時間表;神是歷史的主,直到日期滿足,神的應許就成就.立約的對象仍是猶大家和以色列家.新約的特性與律法之約不同,新約乃是刻在心版上,放在心裏;舊約乃是刻在石版上.一個是內在的約,一個是外在的約.但兩約有一共同點:「我要作他們的神,他們要作我的子民.」新約的特徵是要人認識神,並使罪得赦免.

舊約是影兒;新約是實體,新約成全了舊約.主耶穌說:「莫想我來要廢掉律法和先知;我來不是要廢掉,乃是要成全.」(太 5:17)

「所以主指著他的百姓說:『日子將到,我要與以色列家,和猶大家,另立新約,·...既說新約,就以前約為舊了.但那漸舊漸衰的,就必快歸無有了.』(來 8:8,13)

主耶穌降世、被釘死、復活,完成舊約中應許救贖的工作(來 4:2,9:15);只要信耶穌便可脫離罪得永生,所以新約比舊約更完美.

「這樣說來,律法是為甚麼有的呢?原是為過犯添上的,等候那蒙應許的子孫來到;並且是藉天使經中保之手設立的.但中保本不是為一面作的,神卻是一位.這樣,律法是與神的應許反對麼?斷乎不是!若曾傳一個能叫人得生的律法,義就誠然本乎律法了.但聖經把眾人都圈在罪裡,使所應許的福,因信耶穌基督,歸給那信的人.但這因信得救的理,還未來以先,我們被看守在律法之下,直圈到那將來的真道顯明出來.這樣,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,引我們到基督那裡,使我們因信稱義.但這因信得救的理,既然來到,我們從此就不在師傅的手下了.所以你們因信基督耶穌,都是神的兒子.」(加 3:19-26)

神的應許永不改變,神絕對不會廢棄祂的應許,祂的應許絕不透過律法成就.律法是為過犯加添的;律法是叫人知罪,也審判罪;律法沒有給人勝過罪的能力,惟有神的恩典,藉著更美之約的中保-基督,才能給人能力.等候那「蒙應許的子孫」來到,即指基督,人因信基督就領受神所應許的福,因信得救,非因行律法得救.

討論:

1 摩西之約的對象、目的、應許、證據?

2 分享這約最主要的內容-十誡!/出 20:3-17

3 摩西如何可預表耶穌基督?/申 18:15-18

4 耶利米先知預言;神要與祂的子民另立新約事?/耶 31:31-34

四.服事:(15 分鐘)

1 決定下周聚會的...下周要討論講台信息...

2 為 7/19 Pst. Michalski 來分賜恩賜/恩膏禱告.

3 為 7/30-8/2 生命河 20 周年慶靈糧特會禱告

4 為各家各人需要及身體病痛的抹油禱告.